关于做好2021年度山东自贸试验区专项课题研究选题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、院（系）：

根据中国（山东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办公室《关于征集2021年度专项课题研究选题的通知》的通知安排，2021年度山东自贸试验区专项课题研究选题已启动征集，为做好选题申报的组织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落实山东省委、省政府工作要求，紧密结合山东自贸试验区发展实际，以问题为导向，课题具有开拓性、集成性、创新性，从宏观、中观、微观多个维度，研究全面深化改革、扩大对外开放的具体政策、体制机制、发展路径等。

二、选题范围

紧紧围绕山东自贸试验区的战略定位和差异化探索领域，以制度创新为核心，聚焦重点领域、关键环节、基础性制度等方面，选题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新发展格局、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开展压力测试、重点产业全链条体制机制创新、中日韩区域经济合作、高质量发展海洋经济，以及新贸易、新金融、新科技等前瞻性研究等方面，力争形成有决策参考价值的政策研究和制度创新成果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报送选题要有明确的研究目标、较强的创新价值和可操作性，包括：选题名称、目的意义和任务要求，附800字左右文字说明，并填写《山东自贸试验区2021年度专项课题研究选题表》。选题拟定人和推荐单位，承诺同意对拟选题进行公开申报，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。如选题已通过其他渠道申报或获取财政资金支持的，请注明。

四、选题使用

山东省自贸办将对选题进行评审和论证，择优作为山东自贸试验区2021年度专项课题。随后，按程序确定课题承担单位，给予财政资金支持。

选题一经采用，每个选题支付2000元酬劳；提出该选题的单位或个人，同等条件下可优先承担该课题。

各部门、单位、院（系）请于2021年5月25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到图书办公楼1321室，电子版发送至bmuskk@126.com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窦煜峰； 联系电话：6913322

附件：1. 关于征集2021年度专项课题研究选题的通知

2. 山东自贸试验区2021年度专项课题研究选题表

3. 山东自贸试验区2021年度专项课题研究选题汇总表

科学技术处

2021年5月8日